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森科技”）将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305号文核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1,612,903股，发行价格为9.92元/股，上述股份于2022年9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997.7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1,508,363.0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8,491,634.68元。

上述募集资金总额1,999,999,997.76元扣除承销保荐费18,867,924.51元后余额1,981,132,073.25元已汇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验字【2022】第0728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海王支行	4000029319200746522	1,431,132,073.25	-	已注销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26789	150,000,000.00	-	已注销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	44300100000000000035	400,000,000.00	-	已注销

开户单位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份有限公司					
宜兴硅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755920789710222	-	-	已注销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79040078801600002196	-	-	已注销
北京兴斐控股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兴森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海王支行	4000029319200771455	-	-	已注销
合计			1,981,132,073.25	-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00 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尚未投入的 35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用于全资子公司广州兴森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揖斐电电子（北京）有限公司 100% 股权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并已经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州兴森投资有限公司已按约定完成企业所得税源泉代扣代缴义务及外汇登记备案，并已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完成款项支付。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尚未投入的 21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用于收购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25% 股权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并已经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已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完成款项支付。

2024年2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尚未投入的295,000,000.00元募集资金，用于收购广州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24%股权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并已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25年7月2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95,000,000.00元用于收购广州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24%股权项目。

2025年4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并已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25年8月5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187,771,090.82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情况。

2、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置换具体情况：

2022年9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6,977,177.65元（含205,176,361.72元募投项目投入及1,800,815.93元发行费）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2022年9月27日，公司已将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205,176,361.72元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置换出。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具体情况：

2022年9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2022年11月21日，公司使用20,000,000.00元购买理财产品，并已于2022年12月26日将到期本息赎回至募集资金专户。2023年1月12日，公司使用

20,000,000.00元购买理财产品，并已于2023年2月27日将到期本息赎回至募集资金专户。2023年6月12日，公司使用20,000,000.00元购买理财产品，并已于2023年8月29日将到期本息赎回至募集资金专户。2023年7月19日，公司使用10,000,000.00元购买理财产品，并已于2023年8月25日将到期本息赎回至募集资金专户。前述资金已全部赎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已全额赎回本金及理财收益且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9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5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分批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2022年9月15日、2022年9月22日、2022年11月1日分别使用人民币650,000,000.00元、200,000,000.00元、20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3年5月16日、2023年9月4日，公司分两次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50,000,000.00元的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3年9月1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3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分批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3年9月13日使用人民币73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1月15日、2024年8月28日，公司分两次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730,000,000.00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4年9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75,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分批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4年9月9日使用人民币475,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5年4月21日、2025年6月24日，公司分两次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75,000,000.00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开立的专项账户已全部注销。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

附表2：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表：

- 1、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附表 1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97,849.16 万元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98,548.89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05,152.34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53.15%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 年：70,702.97 万元 2023 年：52,810.87 万元 2024 年：25,018.40 万元 2025 年：50,016.66 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或截 止日项目 完工程 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1	宜兴硅谷印刷 线路板二期工 程项目	宜兴硅谷印刷线 路板二期工程项 目	142,849.16	37,696.82	39,127.00	142,849.16	37,696.82	39,127.00	1,430.18	2021 年 6 月 30 日
2	广州兴森集成 电路封装基板 项目	广州兴森集成电 路封装基板项目	15,000.00	15,000.00	15,116.65	15,000.00	15,000.00	15,116.65	116.65	2020 年 6 月 30 日
3	补充流动资金 及偿还银行贷 款	补充流动资金及 偿还银行贷款	40,000.00	40,000.00	40,028.13	40,000.00	40,000.00	40,028.13	28.13	2022 年 9 月 9 日

4	宜兴硅谷印刷 线路板二期工 程项目	广州兴森投资有 限公司收购揖斐 电电子（北京） 有限公司100%股 权	-	35,000.00	35,000.00	-	35,000.00	35,000.00	-	2023年7 月18日
5	宜兴硅谷印刷 线路板二期工 程项目	收购广州兴科半 导体有限公司 25%股权	-	21,000.00	21,000.00	-	21,000.00	21,000.00	-	2024年1 月16日
6	宜兴硅谷印刷 线路板二期工 程项目	收购广州兴科半 导体有限公司 24%股权	-	29,500.00	29,500.00	-	29,500.00	29,500.00	-	2025年7 月2日
7	宜兴硅谷印刷 线路板二期工 程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	-	19,652.34	18,777.11	-	19,652.34	18,777.11	-875.23 (注1)	-
合计			197,849.16	197,849.16	198,548.89	197,849.16	197,849.16	198,548.89	699.73 (注2、注3)	-

注1：2025年4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宜兴硅谷印刷线路板二期工程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19,652.34万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扣除手续费支出等，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实际结转时专户实际余额为18,777.11万元，未超过前述审议金额，公司剩余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2：宜兴硅谷印刷线路板二期工程项目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净额；

注3：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合计数与实际结余金额的差异，系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和支付的银行手续费之间的差额。

附表 2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达产年度 利润总额)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	宜兴硅谷印刷线路板二期工程项目	不适用	22,381.83	-1,349.08	-3,568.11	-5,292.51	-8,854.43	否(注 1)
2	广州兴森集成电路封装基板项目	不适用	3,026.42	1,550.68	-1,831.72	5,306.73	10,539.62	是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广州兴森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揖斐电电子(北京)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收购广州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25%股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收购广州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24%股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宜兴硅谷印刷线路板二期工程项目未达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①因 2023-2024 年行业景气度下降导致竞争激烈和行业内卷，产品价格持续下降，公司将原定扩产 8 万平米/月的投资计划调整为实际扩产 2 万平米/月；②2023-2024 年因客户和产品结构不佳、产能未能充分释放，导致整体亏损；③2025 年公司对宜兴硅谷启动数字化改造，因数字化系统适配性不足导致出现阶段性的质量和交付问题，至年底才实现良率、交付和工厂效益的显著改善，第四季度已接近盈亏平衡。鉴于目前 PCB 行业缓慢复苏的现状，公司经审慎研究，认为如按原规划实施募投项目可能存在产能消化风险、成本代价逐步增加、未能达到预期效益等不利情形。因此，公司计划终止“宜兴硅谷印刷线路板二期工程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后续公司将结合 PCB 市场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需要时使用自有资金扩产。